

长乐区2024年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完成情况公示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实施单位	主管单位	项目投资 (万元)	资金组成			项目完成情况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镇村自筹资金	
1	2024年吸纳省外脱贫人口跨省就业奖补	给予我区符合条件的用人单位吸纳跨省脱贫人口补助	全区	长乐区人社局	长乐区人社局	217	217			已完成
2	下达2024年度省级少数民族补助款	在长乐华侨中学新疆班学生公寓楼2楼自习室进行学生个性化学习空间布设	长乐华侨中学	长乐华侨中学	长乐区民宗局	10	10			已完成
3	鹤上镇新览村生态农业特色产业园修缮改建项目	修缮改建农业特色产业园面积2000平方，提升农事体验区1000平方，深化提升新览村农事体验与农产品展示氛围，与周边的乡厨馆、文创园串联成片。	鹤上镇新览村	新览村委会	长乐区乡村振兴办	388.8	301	59	28.8	建设中
4	鹤上镇新览村文创园综合提升项目	建设内容主要对文创园区约2300平方进行综合提升，含园区内部灯光夜景及基础设施提升。	鹤上镇新览村	新览村委会	长乐区乡村振兴办	49	19.67	25.33	4	建设中
5	长安农创产业园、树葡萄种植及配套设施	1、树葡萄15年采购350棵。2、树葡萄灌溉系统5000米。防偷摘网1000米。坪整种地3000平方。控根圈350个。该项目每年增加约4000斤的树葡萄产量，每年增加集体收入约8万元。	营前街道长安村	长安村委会	长乐区乡村振兴办	71	50	15	6	建设中

6	长安不夜城文创园建设项目	1、新增长安不夜城文创元素打卡点10处，约400平方。2、白石小院河旁游客独立观赏区两处，约20平方。3、新增露天电影院内木制店铺一间，约5平方。4、白石桥文化公园内文创打卡产品售卖店铺2间约15平方。5、新增大浦河文创夜景亮化5处，约100平方。6、幸福路村口形象提升，景点介绍及导览图，约80平方。7、文明路村口及幸福路村口线路下地，提升你若长安便是幸福形象墙，约100平方。8、完善长安不夜城内指引牌20个，夜景亮化及路灯改造提升等设施，约400平方。9、局部木栈道及花箱修缮，50平方。10、树葡萄文创产品展示厅、嘉宝果手工房及鲜果分拣房，展示柜、手工房设施设备1套、灯光等，约30平方。该项目建成后，促进引流游客每年约15万人次，游客可在长安不夜城体验更多的互动、打卡等游玩设施同时增加村集体收预计5万元。	营前街道长安村	长安村委会	长乐区乡村振兴办	70	50	16	4	建设中
7	登文道多元文化创意空间打造	拟对文石村登文道周边约20间房屋（约1200平方米）进行租赁流转、采取修缮加固、提升改造后进行转租，同时对周边环境进行整治提升，打造以船政文化、科举状元文化、华侨文化等多元文化为主题的创意空间，提供游客集休憩、疗养、文化体验等多种服务体验的状元咖啡厅、书屋、共享茶室、文创特产等产业体系（目前已初步对接专业文旅经营公司进行合作经营），将文化振兴同产业振兴有机结合在一起，带动村庄发展、村民增收，预计每年村财增收20万元。	潭头镇文石村	文石村委会	长乐区乡村振兴办	270	102.12	147.88	20	建设中
8	漳港街道屏洋村扶持发展新型集体经济	计划投入60万元，对村内闲置房屋进行修缮后出租，预计每年可增加村财收入约10万元。	漳港街道屏洋村	屏洋村委会	长乐区农业农村局	60	50	10		建设中

9	金峰镇后团村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计划投入60万元，对闲置小学进行装修翻新后出租，预计每年可增加村财收入1至3万元。	金峰镇后团村	后团村委会	长乐区农业农村局	60	50	10		已完成
10	鹤上镇峰陈村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计划投入60万元，对闲置小学的墙体、地面、门窗等进行全面修缮后出租，预计每年可增加村财收入5万元左右。	鹤上镇峰陈村	峰陈村委会	长乐区农业农村局	60	50	10		已完成
11	文岭镇东吴村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计划投入200万元，利用原有菜市场改造提升后进行出租，初步规划一楼进行店面隔断约11间，二楼作商超用，预计每年可增加村财收入10万元。	文岭镇东吴村	东吴村委会	长乐区农业农村局	200	50	10	140	建设中
12	松山镇长屿村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计划投入90万元，利用养殖区周边建设用地建设300平方冻库厂房用于出租，预计每年可增加村财收入8至10万元。	松山镇长屿村	长屿村委会	长乐区农业农村局	90	50	10	30	建设中
13	江田镇漳坂村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计划投入63万元，对旧小学校舍进行盘整修缮，土地及地面建筑为村集体资产，建筑外立面状况良好，计划对建筑物内部进行修缮提升以提高资产质量，以此提高租金，预计每年可增加村财收入3万元。	江田镇漳坂村	漳坂村委会	长乐区农业农村局	63	50	10	3	建设中
14	古槐镇华元村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计划投入60万元，盘整130亩农用地后发包，用于建设高标准设施农业，目前与雪美农业达成的初步意向为10年租期，第一年每亩租金600元，在此基础上逐年递增100元，扣除成本费用后，预计年均增加村财收入8万元。	古槐镇华元村	华元村委会	长乐区农业农村局	60	50	10		已完成
15	罗联乡吴村村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计划投入65万元，对闲置的生态餐厅进行内部改造后出租，预计每年可增加村财收入10万元。	罗联乡吴村村	吴村村委会	长乐区农业农村局	65	50	10	5	已完成

16	玉田镇琅岐村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计划投入80万元，对90亩园地进行复耕平整配套提升后发包给第三方，预计每亩收取500元土地流转管理费，每年可增加村财收入4.5万元。	玉田镇琅岐村	琅岐村委会	长乐区农业农村局	80	50	10	20	建设中
17	营前街道湖里村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计划投入100万元，将原有外来子弟小学打造成集举办画展与开展培训为一体的研学营地，进一步改造提升研学食堂，预计每年可增加村财收入5至6万元。	营前街道湖里村	湖里村委会	长乐区农业农村局	100	50	10	40	已完成